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科天元

China New Energy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於海峽群島澤西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以「*Zhongke Tianyuan New Energy Limited*」之名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 1156)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一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2024年
營業額	5	23,570	36,584
銷售成本		<u>(21,168)</u>	<u>(31,315)</u>
毛利		2,402	5,269
銷售及營銷開支		(1,800)	(2,215)
行政開支		(7,587)	(8,67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893	1,829
其他收入		166	735
其他收益－淨額		—	48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份額		<u>(1,250)</u>	<u>994</u>
經營虧損		<u>(7,176)</u>	<u>(1,584)</u>
財務成本		<u>(715)</u>	<u>(95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7,891)	(2,542)
所得稅抵免	6	<u>89</u>	<u>—</u>
期內虧損		<u><u>(7,802)</u></u>	<u><u>(2,542)</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期內虧損		(7,802)	(2,542)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6)	1,01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7,878)	(1,529)
以下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一本公司擁有人		(7,852)	(2,760)
一非控股權益		50	218
		(7,802)	(2,542)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一本公司擁有人		(7,928)	(1,747)
一非控股權益		50	218
		(7,878)	(1,5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每股基本虧損	7	(0.013)	(0.0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96	7,775
無形資產		15,277	16,357
使用權資產		5,675	6,309
所佔聯營公司權益		46,699	47,94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
遞延稅項資產		750	750
		<u>75,797</u>	<u>79,140</u>
流動資產			
存貨		8,940	9,33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9,202	13,44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5,400	11,569
合同資產	5	134,327	148,9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7	4,166
		<u>168,956</u>	<u>187,42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55,853	62,260
其他應付款項	10	78,442	72,067
合同負債	5	33,832	36,190
銀行借款		15,881	26,026
租賃負債		1,187	1,146
應付稅項		49,100	49,099
		<u>234,295</u>	<u>246,788</u>
流動負債淨值		<u>(65,339)</u>	<u>(59,3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458</u>	<u>19,77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455	6,206
遞延稅項負債		541	630
租賃負債		2,685	3,285
		<u>8,681</u>	<u>10,121</u>
資產淨值		<u>1,777</u>	<u>9,65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62	1,762
儲備		<u>408</u>	<u>8,33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70	10,098
非控股權益		<u>(393)</u>	<u>(443)</u>
總權益		<u>1,777</u>	<u>9,65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本公司**」）根據澤西公司法於2006年5月2日在澤西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已自2020年7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13 Castle Street, St Helier, Jersey, JE1 1E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文咸東街50號24樓24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呈列且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惟另有說明除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2025年8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發行。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評估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7,802,000元，且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5,339,000元。該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懷疑。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輕流動性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i) 本集團主要股東已確認，彼等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其能夠持續經營，並在可預見的未來到期時清償其負債；
- (ii) 積極與貸款人協商，以延長到期的貸款及借款；
- (iii) 執行全面政策，通過削減費用及資本支出來監測現金流量；及
- (iv) 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將從其經營中產生正現金流量。

倘若本集團能夠成功實施該等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到期時能夠履行其財務責任感到滿意。據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編製的。然而，無法合理地估計這些措施的最終結果。因此，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懷疑，並且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負債。

倘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備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適當編製而新增的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準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內容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和醫用及工業用乙酸乙酯相關項目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管理層將業務的運營結果作為一個分部進行審核，以便對將予分配的資源作出決策。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性決策。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是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執行董事報告的措施。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營業額/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a) 營業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提供建造服務			
— 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 乙醇燃料行業	12,709		24,825
— 酒精飲料行業	3,066		9,638
— 其他	7,795		2,121
總計	23,570	36,584	
— 於某一段時間內確認	23,028	34,463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42	2,121	
	23,570	36,584	

「其他」主要指與醫用和工業用乙酸乙酯相關項目產生的營業額。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外部客戶營業額金額如下表所示：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中國	23,480	35,812
其他國家	<u>90</u>	<u>772</u>
總計	<u>23,570</u>	<u>36,584</u>

(b) 客戶合同相關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客戶合同相關資產及負債：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與建築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	170,895	184,326
減：虧損撥備	<u>(36,568)</u>	<u>(35,421)</u>
合同資產-淨值	<u>134,327</u>	<u>148,905</u>
與建築合同有關的合同負債	<u>33,832</u>	<u>36,190</u>

6.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抵免	<u>89</u>	<u>—</u>
所得稅抵免	<u><u>89</u></u>	<u><u>—</u></u>

(a)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2024年：無）。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中國內地集團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廣東中科天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被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按其估計應課稅溢利15%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

(c) 海外所得稅

就稅務而言，本公司被視作澤西島居民，基於本集團並非就澤西島所得稅法（1961年）（經修訂）而言的金融服務集團或公共事業集團。本公司於澤西島的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零。就其他司法權區而言，根據合同條款，離岸產生的稅項由海外客戶承擔。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7,852)	(2,76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89,759	589,759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u>(0.013)</u>	<u>(0.005)</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股息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第三方	103,227	109,333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虧損撥備	<u>(94,025)</u>	<u>(95,885)</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u>9,202</u>	<u>13,448</u>

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減值虧損）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年內	9,088	11,121
一至兩年	114	1,846
兩至三年	<u>—</u>	<u>481</u>
	<u>9,202</u>	<u>13,448</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55,853	62,2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518	28,352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b)）	1,438	615
應付工資	5,667	6,211
應付增值稅	<u>40,819</u>	<u>36,889</u>
	<u>134,295</u>	<u>134,327</u>

(a)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一年內	23,910	9,290
一至兩年	4,183	5,274
兩至三年	2,342	10,729
三年以上	<u>25,418</u>	<u>36,967</u>
	<u>55,853</u>	<u>62,260</u>

(b)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列為本集團有關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上個經審核財政年度完結時的若干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載列的所有金額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乙醇系統生產商，主要業務是為中國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的乙醇生產系統核心系統提供綜合服務，包括工程設計、設備製造、安裝及調試以及後續維護。本公司是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建有省級技術中心，與中科院廣州能源研究所及多所知名大學有合作，承擔多項國家科研項目，形成自主研究開發的專利技術35項，這可以為廣大客戶提供自有知識產權的酒精、乙醇燃料及相近化學品的生產工藝與技術。本公司設計與建造的壓力容器設備符合CE認證和ASME認證。

本公司裝備製作精良，可承接酒精、燃料乙醇、生物丁醇、黃原膠淡酒回收及類似生產系統的從工程設計、大型設備製造到集成、安裝和調試、維護的全方位一站式服務。本公司通過投標、邀標及報價向客戶提供項目新建、搬遷、升級改造、系統製造與安裝等完整的定制式解決方案。本公司基於業務流程和經營體系構建了營銷服務先行、技術研究及開發（「**研發**」）中心支持、集中採購、協作生產、配送與現場製作、裝備系統集成、安裝調試、每一環節配備技術工程師服務的經營模式，打造了一個真誠為客戶服務的設計、建造、安裝、調試等交鑰匙工程的完整體系。

2025年上半年，隨著國內宏觀經濟結構調整、深度踐行“雙碳”目標以及新能源汽車行業持續快速增長，國內燃料乙醇消費量比去年同期下降。然而，2025年上半年國內燃料乙醇仍保持供給大於需求，激烈的供應競爭下生產企業成本承壓明顯，生產虧損週期仍然比較長。這樣就導致了生產廠家不再盲目追求市場份額擴大，不再新增產能或者新建工廠。同行業競爭內卷加劇，各生產企業通過技術創新、產品升級等手段搶佔市場份額。

國際上，由於地緣政治因素累積和美國對全球多個國家增加關稅的影響，我們近年在交流的一些非洲、東南亞和歐盟等國外的潛在項目進展緩慢。

上述內外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行業和本公司業務的發展。

我公司已經積極重新校準營銷戰略，開拓了白酒提濃排雜項目和黃原膠淡酒回收項目的市場，積極參與國內相關企業的煤制乙醇的生產線設計、設備安裝、調試和售後服務以及為新老客戶提供設備更新或產品升級等服務。我公司積極探索新的營銷模式，通過多樣化的營銷手段，爭取獲得更多的合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本公司錄得營業總收入人民幣23.57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6.58百萬元），比上年同期減少35.6%。營業虧損7.18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虧損人民幣1.58百萬元），淨虧損人民幣7.80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虧損人民幣2.54百萬元）。報告期內虧損主要乃由公司獲得的銷售合同較少所致。報告期內虧損相比於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乃由收入下降，毛利率下降，以及所占聯營公司業績份額減少所致。

為了克服困難的經濟環境，本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重點開展了以下業務活動：

(1) 努力開拓業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行業研究及市場動態分析，不斷加強市場推廣和客戶開發力度。我們積極拜訪客戶進行交流，積極參加行業會議和展會，對業務進行有效宣傳推廣。我們亦通過與主要客戶長期保持良好合作，擴大市場影響力，努力吸引新客戶。但由於行業受到停滯的經濟環境帶來的不利影響，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僅簽署了9個新增合同。合同總額（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31.86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1.59百萬元），與去年同期持平。

(2) 繼續推進研發新技術

本公司繼續加大研發投入，堅持以創新為先導的經營理念，維持本公司在技術方面的競爭力，為本公司市場發展奠定堅實的技術基礎。報告期內，本公司投入研發費用共計人民幣2.07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1.44百萬元），主要集中於生物質燃料項目和小型制氫裝置項目的研發。

(3) 在建合同項目進展情況

本集團積極履行現有的合同項目，其中包括位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黃原膠淡酒回收項目及異亮氨基酸項目；位於湖北省的電解液前驅體項目20萬噸每年乙醇裝置乙醇分子篩脫水系統採購項目；位於山東省的年產10萬噸食用酒精蒸餾裝置技改項目；位於福建省的8萬噸無水乙醇項目以及位於陝西省的煤化50萬噸年甲醇製乙醇項目乙醇分子篩脫水系統採購項目。此外，我們亦進行多項燃料乙醇及食用酒精生產商的設施升級項目。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該等國內項目中投入大部分人力及物力。五個最大項目產生收入人民幣15.77百萬元，佔本集團報告期內總收入的66.9%。

未來展望

(1) 經營發展戰略

中國「十四五」規劃明確提出擴大生物燃料應用，2025年燃料乙醇目標消費量或達1,200萬噸，設備需求將隨產能擴張同步增長。未來幾年內，隨著世界關注且各國承諾碳減排、碳中和的趨勢下，中國政府也提出雙碳目標的環境下，新能源生產技術應用發展將邁入新的階段。

本公司也將抓住歷史機遇，依托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積極開發新技術和新業務，鞏固國內市場地位和拓展海外新興市場。

隨著氣候變化對人類社會造成的威脅日益嚴峻，生物燃料已經逐步成為全球能源供應體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未來，我國碳達峰、碳中和目標逐步迫近，能源綠色轉型的趨勢更加強烈，預計生物燃料產業在很長時間內仍具有較大增長空間。

今後，本公司將進一步加強營銷隊伍的建設，不斷提升銷售網絡的深度和廣度，與存量客戶維繫良好關係並積極擴展新客戶組合，以及積極探討關聯行業投資機會，拓展增加其他化學品生產設備製造和技術服務方面的收入，擴大目前收入結構。

(2) 加強技術研發

本公司認為自主創新是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生命力。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大力投入資源研發節能與環保的新能源生產方面的新技術和新工藝。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前註冊有效的專利共計有35項，其中發明專利19項。

本公司需要保持在燃料乙醇市場的技術優勢，並將通過加大研究開發領先的1.5及2代纖維素乙醇生產技術，氫能源生產技術、乙醇深加工生產高碳醇工藝技術及相關的設備製造，未來可以增加纖維素乙醇、氫能源行業及高碳醇設備製造項目的收入。

本公司將依託在清潔能源技術行業中的領先地位，不斷加大技術研發投入，並和客戶、高校以及研究所等進行有效交流與合作，打造產、學、研有機結合的研發生產模式。本公司的研發研究將集中於燃料乙醇技術、特級酒精、制氫、綠色生物基化學品及設備製造技術及相關化學生產工藝。只要技術領先，擁有的自有知識產權終將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轉化收入。

財務回顧

營業額

報告期內的營業額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6.5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01百萬元或35.6%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3.5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公司獲得銷售合同較少以及履行現有合同項目進度緩慢。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5.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87百萬元或54.5%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40百萬元。整體毛利率也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14.4%減少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10.2%。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市場波動。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42百萬元或18.9%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80百萬元。本公司預計下半年將開展更多國外市場的推廣活動。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成本及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行政開支減少約12.6%至2025上半年約人民幣7.59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 約人民幣8.68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乃由本集團在報告期內采取的成本控制措施減少了其他費用所致。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份額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虧損份額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與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0.99百萬元的利潤份額相比，減少了225.8%，主要是由於聯營公司的經營業績下降。

其他收入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之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0.17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 約人民幣0.74百萬元)。

財務成本 - 淨額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淨額自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958,000元減少約25.4%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715,000元。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的利息及租賃負債。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之所得稅抵免由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0元增加至2025年約人民幣89,000元，乃由於租賃產生了遞延所得稅抵免，2024年上半年未發生。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錄得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7.85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上半年的虧損約人民幣2.76百萬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收入下降，毛利率下降，以及所占聯營公司業績份額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9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17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以及營運資金需要。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銀行借款人民幣21.34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3百萬元）。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撥資。董事確認，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獲取或償還其銀行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違反本集團融資的任何主要約定或限制，銀行借款與償還活動正常。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1.78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66百萬元）。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9.3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8百萬元或10.1%至約人民幣65.34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0.72倍，與2024年12月31日基本持平。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乃以總債務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表示。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率約為136.73，於2024年12月31日為26.60，比2024年12月31日大幅上升。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無形資產及購置營運相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融資租賃安排撥付。報告期內，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的資本開支並無重大變化。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上半年，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持有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報告期內概無持有其附屬公司以外的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4所披露進行呈列。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並無或然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的擔保。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於2024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營運的功能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已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訂立衍生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4名全職僱員（於2024年12月31日：82名）。

本集團相信持續不斷的僱員發展對其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其設計旨在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並為彼等於本集團職業路向的下一步作好準備。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勞動法與每名僱員簽訂獨立勞動合同。給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金。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權益及維持本集團成功以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尤為關鍵。

董事認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標準守則中的所需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該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美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Richard Antony Bennett先生和陳盛發先生。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kty.com.cn)。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在適當的時候在上述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主席
余偉俊

香港，202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余偉俊先生（主席）及唐兆興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Richard Antony Bennett先生、陳盛發先生及黃美玲女士。